

股票代碼：6223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中和街 155 號
電話：(03)555-1771

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第 1	頁
二、目錄		第 2	頁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第 3	頁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第 4	頁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第 6	頁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第 7	頁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第 8	頁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第 10	頁
(一)公司沿革		第 10	頁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第 10	頁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第 10	頁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第 11	頁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第 24	頁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第 25	頁
(七)關係人交易		第 51	頁
(八)質押之資產		第 56	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第 57	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第 57	頁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第 57	頁
(十二)其他		第 57	頁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第 66	頁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第 66	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第 68	頁
3. 大陸投資資訊		第 70	頁
(十四)部門資訊		第 72	頁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第 73	頁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廿七)；相關揭露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及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營業收入明細表。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大，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因應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瞭解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之型態及交易條件，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
3.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產品類別及銷售進行了解，抽樣選取並檢視銷貨訂單，評估交易條件等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4. 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並分析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
5. 執行細項測試，選擇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樣本，執行截止測試，核對相關憑證，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以及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情形。

二、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存貨評價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與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5,165,762 千元及新台幣 576,317 千元，存貨帳面金額為新台幣 4,589,445 千元，占個體資產負債表總資產 20%。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是從事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之製造與銷售，管理階層考量科技快速變遷、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特性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庫齡期間及個別評估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另輔以存貨庫齡及未來特定期間產品的需求性為跌價損失評估基礎。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依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各項產品的淨變現價值。由於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品項眾多，且針對超過特定庫齡期間及過時陳舊存貨所採用之評價基礎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而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評價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因應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依據對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業及營運之瞭解，評估其用以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管理流程、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對於過時陳舊存貨判斷及控管之有效性。
3. 取得各項產品存貨庫齡表，驗證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確認報表資訊與所訂政策一致性。
4. 評估用以計算存貨跌價損失方法之適當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抽查個別料號，用以核對計算之基本假設至其相關支持文件並驗證計算正確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所述，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

一日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29,425)千元及 101,553 千元，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47,675 千元及 179,584 千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巫 貴 珍




陳 燦 煌



證期局核准文號：(85)台財證(六)第 40484 號

證期局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5056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資產)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25,790	14	\$ 1,899,201	1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24,962	3	478,860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3,033,210	13	2,246,291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56,665	-	38,66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4,204	-	37,853	1		
130X	存貨淨額	六(五)	4,589,445	20	3,267,206	20		
1410	預付款項		146,071	1	117,653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淨額	六(六)	14,221	-	23,17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718	-	2,92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637,286	51	8,111,826	5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33,980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611,486	3	311,92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966,216	8	1,437,520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八	7,313,215	32	4,403,709	2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64,796	1	103,827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56,234	-	59,297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62,507	-	52,84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二)	144,952	1	146,263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八)	432,102	2	1,170,919	7		
1960	預付投資款	六(二)	-	-	17,50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八	381,180	2	190,74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366,668	49	7,894,549	49		
1XXX	資 產 總 計		\$ 23,003,954	100	\$ 16,006,375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負債及權益)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1,350,000	6	\$ 660,000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及七	1,067,449	5	1,065,157	7
2150	應付票據		-	-	462	-
2170	應付帳款		1,274,884	6	736,993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490	-	10,244	-
2213	應付設備款		465,976	2	645,743	4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六(十四)	2,004,090	9	1,558,659	10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1,526	-	17,06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43,604	1	258,965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20,034	-	20,28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96,233	-	51,577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七)	16,016	-	197,81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6,036	-	17,67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699,338	29	5,240,640	33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六)	-	-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	1,336,164	6	1,304,948	8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五)	1,693	-	98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廿二)	107,652	1	82,79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271,141	1	53,79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八)	7,850	-	18,89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513	-	1,59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26,013	8	1,463,005	9
2XXX	負債總計		8,425,351	37	6,703,645	42
權益						
		六(十九)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979,813	4	942,311	6
3200	資本公積		5,165,644	22	1,744,545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64,247	6	1,032,876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9,089	-
3350	未分配盈餘		6,947,461	30	5,501,738	34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8,211,708	36	6,543,703	41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102)	-	(26,919)	-
34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母公司	六(二)	241,746	1	102,886	-
34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1,794	-	(3,796)	-
	其他權益合計		221,438	1	72,171	-
3XXX	權益總計		14,578,603	63	9,302,730	58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003,954	100	\$ 16,006,375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4年度		113年度	
			全 額	%	全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六(二十)及七				
4110	銷貨收入		\$ 11,633,170	100	\$ 8,728,584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4,988)	-	(7,881)	-
4190	減：銷貨折讓		(555)	-	(314)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小計		11,627,627	100	8,720,38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5,412,893)	(47)	(4,226,470)	(49)
5900	營業毛利		6,214,734	53	4,493,919	51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71,020)	(1)	(33,280)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59,468	1	27,796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203,182	53	4,488,435	51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11,968)	(7)	(799,331)	(9)
6200	管理費用		(679,340)	(6)	(504,44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六(十一)	(1,164,183)	(10)	(996,606)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四)	3,463	-	(2,215)	-
6000	營業費用小計		(2,652,028)	(23)	(2,302,593)	(26)
6900	營業淨利		3,551,154	30	2,185,842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六(廿一)	(4,996)	-	143,410	2
7050	財務成本	六(廿一)	(66,485)	(1)	(27,76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淨額	六(六)	147,979	1	241,512	3
7100	利息收入	六(廿一)	65,637	1	23,399	-
7110	租金收入	六(九)	24,106	-	34,161	-
7130	股利收入		7,000	-	7,080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88,986	1	148,843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小計		262,227	2	570,642	6
7900	稅前淨利		3,813,381	32	2,756,484	3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廿二)	(630,492)	(5)	(449,236)	(5)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3,182,889	27	2,307,248	26
8100	停業單位損益合計	六(六)	(6,241)	-	(5,889)	-
8200	本期淨利		3,176,648	27	2,301,359	2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106	-	12,35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138,861	1	47,898	1
8326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六)	5,454	-	(2,81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817	-	36,179	-
8377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65,235	1	93,60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41,883	28	\$ 2,394,968	27
	普通股每股盈餘：(單位：元)	六(廿三)	稅 後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3.49		\$ 24.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3.44		\$ 24.3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代 碼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1xx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A1	\$ 942,311	\$ 1,744,545	\$ 901,088	\$ 79,853	\$ 3,955,786	\$ (63,098)	\$ 54,010	\$ -	\$ 7,614,49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131,788		(131,788)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B3				(70,764)	70,764				-
普通股現金股利	B5					(706,733)				(706,733)
113年1-12月淨利	D1					2,301,359				2,301,359
113年1-12月其他綜合損益	D3					12,350	36,179	45,080		93,6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D5	-	-	-	-	2,313,709	36,179	45,080	-	2,394,968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Z1	\$ 942,311	\$ 1,744,545	\$ 1,032,876	\$ 9,089	\$ 5,501,738	\$ (26,919)	\$ 99,090	\$ -	\$ 9,302,730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A1	\$ 942,311	\$ 1,744,545	\$ 1,032,876	\$ 9,089	\$ 5,501,738	\$ (26,919)	\$ 99,090	\$ -	\$ 9,302,73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231,371		(231,371)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B3				(9,089)	9,089				-
普通股現金股利	B5					(1,507,698)				(1,507,698)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特別股)認列權益組成項目一認股權而產生者	C5		126							12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C17		(175)							(175)
114年1-12月淨利	D1					3,176,648				3,176,648
114年1-12月其他綜合損益	D3					16,106	4,817	144,312		165,2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D5	-	-	-	-	3,192,754	4,817	144,312	-	3,341,88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I1	38,302	3,479,949							3,518,251
庫藏股買回	L1								(62,525)	(62,525)
庫藏股註銷	L3	(800)	(58,801)			(2,924)			62,525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M5					(13,989)				(13,989)
處份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Q1					(138)		138		-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Z1	\$ 979,813	\$ 5,165,644	\$ 1,264,247	\$ -	\$ 6,947,461	\$ (22,102)	\$ 243,540	\$ -	\$ 14,578,603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總經理：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間接法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3,813,381	\$ 2,756,484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6,241)	(5,889)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3,807,140	2,750,595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71,813	370,333
A20200	攤銷費用	124,156	73,90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3,463)	2,21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5,783)	-
A20900	利息費用	66,485	27,763
A21200	利息收入	(65,637)	(23,399)
A21300	股利收入	(7,000)	(7,08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41,738)	(235,62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0,714	(868)
A23900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71,020	33,280
A24000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59,468)	(27,796)
A29900	其他項目-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4)	(10)
A29900	其他項目-贖回可轉換公司債(利益)損失	116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42,640)	(59,58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86,919)	(1,074,00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4,895)	(14,87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351)	10,288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322,239)	(649,257)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8,417)	(98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06	(1,012)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291	472,350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63)	463.0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37,892	206,54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246	(1,393)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44,165	506,84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458	(3,581)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55	1,86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364	1,34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5,063	5,1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042,567	2,363,43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2,530	23,57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403)	(25,997)
A33400	支付之股利	(1,507,698)	(706,7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19,682)	(367,84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71,314	1,286,434

(續下頁)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700)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000)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7,166)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17,500)
B02100	預付投資款減少	17,500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85,158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97,171)	(174,28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702	90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6,725)	(49,99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7,00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50,530)	(64,89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009,567)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738,817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0,357	44,57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44,758)	(1,270,76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90,000	660,00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3,511,806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1,3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50,583)	(174,83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87,112)	(58,839)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78)	(13,242)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62,525)	-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17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00,033	413,08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26,589	428,74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99,201	1,470,45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25,790	\$ 1,899,20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葛長林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4 年 7 月 25 日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經數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979,813 千元整，而流通在外股數為 97,981,309 股。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2 日業經股東常會決議提高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1,200,000,000 元整，分為 12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中保留新台幣 50,000 千元整，分為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 (二)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之製造、加工、維修及進出口買賣業務。
- (三)本公司於民國 90 年 7 月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92 年 1 月 6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115年3月11日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佈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企業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二)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三)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金額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四)金融負債之除列

1.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2. 本公司對於現有金融負債之條款的現金流量有重新協商或修改，不具重大差異時(達 10%)，將重新按協商或修改後之現金流量以原始有效利率折現計算金融負債總帳面金額，與除列之原認列金融負債的差額，認列修改利益或損失於損益。

3. 本公司對於現有金融負債之條款的現金流量有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具重大差異時(達 10%)，將重新按協商或修改後之現金流量以修改合約當時之有效利率折現計算金融負債總帳面金額，與除列之原認列金融負債的差額，認列修改利益或損失於損益。

(十五)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並停止提列折舊。

(十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 20%至 50%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當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

(十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項 目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宿舍建築	20-50
無塵室	18-20
機電設施	5-20
其他	1-20
機器設備	1-9
生財器具	3-6
研究設備	1-6
其他設備	2-6

4.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二十)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 (3)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廿一)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除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外，其他所有之租賃修改，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

(廿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廿三)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2.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支出

(1) 研究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不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則認列為無形資產：

- A.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或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能證明該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廿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廿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其中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廿六)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廿七)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主要製造且於市場上銷售半導體設備，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驗收日後 60 天到 210 天不等，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2) 本公司對銷售之部分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保固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半導體製程加工及設備代理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4.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主要係銷售佣金)，預期可回收部分於發生時認列為資產(表列預付款項)，按與該資產相關之商品或勞務移轉一致之有系統基礎攤銷。後續期間若預期收取之對價減除尚未認列為費用之成本低於認列於資產之帳面金額，則就資產帳面金額超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廿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廿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三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三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

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8.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公司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三三) 企業合併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三五)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 (1)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公司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安排提供該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公司為代理人)。當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為主理人，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並未控制該等商品或勞務，則本公司為代理人，係為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作安排，就此安排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認列為收入。
- (2)本公司依據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 a. 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於控制移轉後承擔存貨風險。
 - c. 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根據客戶之授信品質及帳款收回情形，並參酌過去實際發生違約經驗，以進行可收回應收款項之評估及備抵損失估計。當有顯示結餘未能收回之事件或變動情況出現者，須對備抵損失作出估計，倘預期未來收取之現金與原先估計不同，該差額將對估計有所改變年度應收款項之帳面值及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構成影響。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為3,658,172千元(已扣除備抵損失1,524千元)。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4,589,445千元(已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576,317千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46,952千元。

4.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售後保固成本，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成本，並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列之負債準備為21,727千元。

5.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7,850千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5,246	\$ 5,067
銀行存款：		
外幣存款	289,088	388,574
活期存款	1,155,802	1,159,231
定期存款	1,675,654	346,329
合計	<u>\$ 3,125,790</u>	<u>\$ 1,899,201</u>

本公司對於已指定用途或支用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業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 —	\$ —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水木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35,000	—
評價調整	(1,020)	—
合計	<u>\$ 33,980</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0 月間參與投資水木開發基金，該基金擬由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水木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普通合夥人對外籌集及設立，本公司做為有限合夥人，認繳出資額為 50,000 千元，認繳出資比例 1.81%，已於 113 年 12 月 30 日投入 17,500 千元，帳列預付投資款科目項下，該有限合夥於 114 年 1 月成立，轉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採淨資產價值法評價。

2. 本公司參與投資之水木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於民國 114 年 12 月新增認繳款出資額，本公司依認繳出資額 17,500 千元，本次出資後實收出資額增加為 35,000 千元，認繳出資比例 1.50%。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4年1至12月</u>	<u>113年1至12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認列於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020)	\$ —

4.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 —	\$ —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8,000	168,000
國內創新板普通股		
- 鏢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layNitride Inc.)	46,289	41,040
國外公司普通股		
- FJScaler	155,451	—
評價調整	241,746	102,886
合計	<u>\$ 611,486</u>	<u>\$ 311,926</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屬策略性投資，為長期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本公司投資之鏢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足額認購 27,920 股，投資成本增加 5,249 千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2 月認購 FJScaler 之國外普通股 2,500 千股，交易金額為 155,451 千元。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 1 4 年 度</u>	<u>1 1 3 年 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 價值變動	\$ 138,861	\$ 47,898

5.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票據	\$ —	\$ —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票據淨額	<u>\$ —</u>	<u>\$ —</u>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帳款	\$ 626,486	\$ 481,667
減：備抵損失	(1,524)	(2,807)
應收帳款淨額	<u>\$ 624,962</u>	<u>\$ 478,860</u>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033,210	\$ 2,246,291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u>\$ 3,033,210</u>	<u>\$ 2,246,291</u>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催收款項(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2,180
減：備抵損失	—	(2,180)
催收款項淨額	<u>\$ —</u>	<u>\$ —</u>

1.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因營業發生且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備抵損失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二))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14年1月1日	\$ 4,987	—	\$ 4,987
本期提列之減損損失	—	—	—
本期迴轉之減損損失	(3,463)	—	(3,463)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	—
114年12月31日	\$ 1,524	—	\$ 1,524
113年1月1日	\$ 2,772	—	\$ 2,772
本期提列之減損損失	2,215	—	2,215
本期迴轉之減損損失	—	—	—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	—
113年12月31日	\$ 4,987	—	\$ 4,987

3.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3,641,887	\$ —	\$ 2,696,433	\$ —
逾期1~90天	15,851	1,109	26,555	1,859
逾期91~180天	1,573	236	2,947	442
逾期181~360天	55	14	2,023	506
逾期1年~2年	330	165	—	—
逾期超過2年	—	—	2,180	2,180
合計	\$ 3,659,696	\$ 1,524	\$ 2,730,138	\$ 4,987

4.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

(五)存貨淨額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121,949	\$ (336,407)	\$ 785,542
物料	392,700	(68,872)	323,828
在製品	1,067,544	(34,407)	1,033,137
半成品	613,480	(109,105)	504,375
製成品	1,921,073	(27,459)	1,893,614
商品	249	(67)	182
在途原物料	48,767	—	48,767
存貨淨額	\$ 5,165,762	\$ (576,317)	\$ 4,589,445

113年12月31日

	成	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 料	\$	919,632	\$	(338,056)	\$	581,576	
物 料		226,265		(75,385)		150,880	
在 製 品		696,469		(33,681)		662,788	
半 成 品		470,715		(130,843)		339,872	
製 成 品		1,506,031		(13,922)		1,492,109	
商 品		399		(67)		332	
在途原物料		39,649		—		39,649	
存貨淨額	\$	3,859,160	\$	(591,954)	\$	3,267,206	

1.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184,082	\$ 4,018,41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5,637)	36,190
存貨報廢損失	20,326	8,049
其他營業成本-員工酬勞	213,795	150,126
暫估維修保固成本	10,327	13,693
銷貨成本淨額	\$ 5,412,893	\$ 4,226,470

2.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待出售處分群組

1. 停業單位

本公司因產業市場狀況及營運策略調整，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其持股 80% 之子公司 MEGTAS CO., LTD. 全數持股及 BH 設備。由於預期出售價款超過相關淨資產之帳面金額，故將該等單位分類為待出售時，並無應認列之減損損失。截至查核報告日尚未完成處分，相關之資產及負債已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本公司將 MEGTAS CO., LTD. 視為一單獨主要營運現金產生單位，故將該現金產生單位重分類至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子公司 MEGTAS CO., LTD. 損益明細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採權益法投資損益	\$ (6,241)	\$ (5,889)

無任何因停業之利益(損失)而產生所得稅損失或利益。

2. 待出售處分群組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886	\$ 16,4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35	6,70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淨額	\$ 14,221	\$ 23,174

3. 關於本公司處分其持股 80% 之子公司 MEGTAS CO., LTD. 全數持股及 BH 設備一事，原與買方簽訂買賣合約，因買方未依股份設備買賣契約書暨承諾函之承諾，將併購款匯入雙方指定之託管銀行，本公司透過律師解除股份設備買賣契約並沒收履

約保證金人民幣 3,000,000 萬元(折合新台幣 13,203 千元)，帳入民國 113 年 3 月其他收入項目。本公司分別於 114 年 3 月 12 日及 113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決議擬繼續尋找新買家。本公司為考量未來整體營運，於 114 年 10 月 8 日提報董事會，擬對子公司 MEGTAS CO., LTD. 清算並辦理解散登記，截至查核報告日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子公司：				
MPITRADING CORP.	\$ 57,609	100 %	\$ 59,115	100 %
MMI HOLDING CO., LTD.	963,336	100 %	976,930	100 %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13,616	100 %	243,585	100 %
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38	100 %	729	100 %
MPA TRADING CORP.	130,556	100 %	157,161	100 %
ATV Systems GmbH	500,461	100 %	—	—
合 計	<u>\$1,966,216</u>		<u>\$1,437,520</u>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待出售處分群組				
MEGTAS CO., LTD.	<u>\$ 12,886</u>	100%	<u>\$ 16,466</u>	80%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情形如下：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期初餘額	\$ 1,437,520	\$ 1,204,459
本期增加投資	507,166	—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23,357)	(37,490)
採權益法認列當期投資收益(損失)	141,738	235,62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817	36,179
與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已(未)實現損益	(11,552)	(5,484)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MMI HOLDING CO., LTD.	(85,158)	—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MEGTAS CO., LTD.	(13,989)	—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451	(2,81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待出售處分群組轉列	3,580	7,051
期末餘額	<u>\$ 1,966,216</u>	<u>\$ 1,437,520</u>

2.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3.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無。

4.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依該等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份額。

5. 上列子公司-MEGTAS CO., LTD.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未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並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分別為(6,241)千元及(5,889)千元。

上列子公司-MPA TRADING CORP. 項下之子公司 MPI AMERICA INC. (含 Celadon Systems Inc.)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未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並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分別為(22,465)千元及 107,442 千元。

上列子公司-ATV Systems GmbH 民國 114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未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並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損失)為(719)千元。

6.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透過收購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份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

商譽減損說明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度估計子公司-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未來現金流入情形，經管理階層評估並提報董事會，將原始投資日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於 105年12月認列商譽減損損失計45,533千元。

7. 本期增減投資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二)。

8. 擔保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研究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本：										
114年1月1日	\$ 1,512,801	\$ 2,545,046	\$ 1,275,924	\$ 104,529	\$ 341,425	\$ 5,353	\$ 192,536	\$ 5,977,614		
增添	620,436	94,249	314,141	56,123	47,246	1,775	1,240,183	2,374,153		
處分	-	(25,460)	(80,100)	(20,466)	(85,153)	(2,292)	-	(213,471)		
移轉	-	98,650	1,133,398	-	45,221	-	(216,285)	1,060,984		
重分類至待出售處分群組	-	-	-	-	-	-	-	-		
114年12月31日	\$ 2,133,237	\$ 2,712,485	\$ 2,643,363	\$ 140,186	\$ 348,739	\$ 4,836	\$ 1,216,434	\$ 9,199,280		
成本：										
113年1月1日	\$ 778,661	\$ 2,489,301	\$ 821,341	\$ 78,187	\$ 341,519	\$ 4,630	\$ 26,641	\$ 4,540,280		
增添	-	4,800	103,150	30,896	12,889	858	163,885	316,478		
處分	-	(25,400)	(6,889)	(4,661)	(13,955)	(135)	-	(51,040)		
移轉	734,140	76,345	358,322	107	972	-	2,010	1,171,896		
重分類至待出售處分群組	-	-	-	-	-	-	-	-		
113年12月31日	\$ 1,512,801	\$ 2,545,046	\$ 1,275,924	\$ 104,529	\$ 341,425	\$ 5,353	\$ 192,536	\$ 5,977,61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	\$ -	\$ 773,337	\$ 513,160	\$ 45,589	\$ 238,657	\$ 3,162	\$ -	\$ 1,573,905
折舊	-	105,430	307,347	27,331	45,351	703	-	486,162
處分	-	(5,268)	(71,876)	(20,466)	(85,153)	(2,292)	-	(185,055)
移轉	-	788	10,762	-	(497)	-	-	11,053
重分類至待出售處 分群組	-	-	-	-	-	-	-	-
114年12月31日	\$ -	\$ 874,287	\$ 759,393	\$ 52,454	\$ 198,358	\$ 1,573	\$ -	\$ 1,886,06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	\$ -	\$ 697,203	\$ 372,899	\$ 29,167	\$ 212,650	\$ 2,867	\$ -	\$ 1,314,786
折舊	-	101,795	147,110	21,083	39,962	430	-	310,380
處分	-	(25,400)	(6,849)	(4,661)	(13,955)	(135)	-	(51,000)
移轉	-	(261)	-	-	-	-	-	(261)
重分類至待出售處 分群組	-	-	-	-	-	-	-	-
113年12月31日	\$ -	\$ 773,337	\$ 513,160	\$ 45,589	\$ 238,657	\$ 3,162	\$ -	\$ 1,573,905
淨帳面金額								
114年12月31日	<u>\$ 2,133,237</u>	<u>\$ 1,838,198</u>	<u>\$ 1,883,970</u>	<u>\$ 87,732</u>	<u>\$ 150,381</u>	<u>\$ 3,263</u>	<u>\$ 1,216,434</u>	<u>\$ 7,313,215</u>
113年12月31日	<u>\$ 1,512,801</u>	<u>\$ 1,771,709</u>	<u>\$ 762,764</u>	<u>\$ 58,940</u>	<u>\$ 102,768</u>	<u>\$ 2,191</u>	<u>\$ 192,536</u>	<u>\$ 4,403,709</u>

-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5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原湖口廠拆除自地委建廠房工程案，於113年7月間將湖口廠原房屋及建築帳面金額轉入未完工程78,139千元。
-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8月間向非關係人簽訂湖口廠自地委建之營造及機電工程，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新台幣2,031,190千元，現已投入新台幣733,271千元，帳入未完工程。
-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3月向非關係人購入坐落於湖口鄉中興段新興小段土地及建物，合約價款700,000千元，並於114年4月完成過戶登記。
-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8-9月間向非關係人簽訂湖口二廠機電工程及建物結構補強工程，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新台幣499,469千元，現已投入新台幣154,219千元，帳入未完工程。
-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7-8月間向非關係人簽訂竹北五廠機電工程，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新台幣218,850千元，現已投入新台幣186,335千元，帳入未完工程。
-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1月間向非關係人簽訂竹北三廠機電工程，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新台幣87,000千元，現已投入新台幣17,400千元，帳入未完工程。
- 擔保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已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2. 財務成本。
-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8-12月間向非關係人簽訂機器設備採購合約，合約總價款約為新台幣879,553千元，現已全數投入完畢，部分已驗收，餘帳入預付設備款160,840千元。

(九)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年到2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4年1月至12月</u>	<u>113年12月31日</u>	<u>113年1月至12月</u>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土地	\$ 37,065	\$ 11,033	\$ 13,976	\$ 9,632
房屋	290,060	47,733	48,410	24,094
機器設備	430	240	188	73
運輸設備(公務車)	37,241	24,887	41,253	23,729
	<u>\$ 364,796</u>	<u>\$ 83,893</u>	<u>\$ 103,827</u>	<u>\$ 57,528</u>

(3)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月至12月及民國113年1月至12月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347,064千元及70,069千元。

(4)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4年1月至12月</u>	<u>113年1月至12月</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257	\$ 1,78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2,544	\$ 2,070
租賃修改(損)益	\$ 4	\$ 10

(5)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月至12月及民國113年1月至12月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87,112千元及58,839千元。

2. 租賃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流動	\$ 96,233	\$ 51,577
非流動	271,141	53,794
合計	<u>\$ 367,374</u>	<u>\$ 105,371</u>

(1)有關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廿一)2。

(2)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於民國114年1月至12月與113年1月至12月分別為2.005%~3.05%及1.88%~2.37%。

3. 租賃交易－出租人

(1)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部分機器設備、部份辦公大樓及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6個月年到2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 月至 12 月及民國 113 年 1 月至 12 月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24,106 千元及 34,161 千元之租金收入。

(十)投資性不動產

1.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至 12 月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114年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1月1日				
成本	\$	—	\$ 90,336	\$ 90,33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1,039)	(31,039)
	\$	—	\$ 59,297	\$ 59,297
12月31日				
1月1日	\$	—	\$ 59,297	\$ 59,297
增添		—	—	—
移轉		—	(1,305)	(1,305)
折舊費用		—	(1,758)	(1,758)
12月31日	\$	—	\$ 56,234	\$ 56,234
12月31日				
成本	\$	—	\$ 88,242	\$ 88,24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2,008)	(32,008)
	\$	—	\$ 56,234	\$ 56,234
		113年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1月1日				
成本	\$	734,140	\$ 170,305	\$ 904,44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0,182)	(30,182)
	\$	734,140	\$ 140,123	\$ 874,263
12月31日				
1月1日	\$	734,140	\$ 140,123	\$ 874,263
增添		—	—	—
移轉		(734,140)	(78,401)	(812,541)
折舊費用		—	(2,425)	(2,425)
12月31日	\$	—	\$ 59,297	\$ 59,297
12月31日				
成本	\$	—	\$ 90,336	\$ 90,33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1,039)	(31,039)
	\$	—	\$ 59,297	\$ 59,297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4 月向非關係人購買位於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段土地及建物，買賣總價款含必要交易成本為 814,109 千元，並於 112 年 6 月辦妥過戶手續，購買即繼受賣方出租人地位租賃予非關係人，租賃期間自 112 年 6 月 21 日起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作為投資性不動產之用，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該投資性不動產已於民國 113 年 5 月提前解約並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 腦 軟 體		電 腦 軟 體	
114 年 1 月 1 日	\$	52,847	113 年 1 月 1 日	\$47,534
增添		66,725	增添	49,994
重分類	—		重分類	—
攤銷費用		(57,065)	攤銷費用	(44,681)
114 年 12 月 31 日	\$	62,507	113 年 12 月 31 日	\$ 52,847

1. 認列之攤銷及減損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無形資產及其他遞延費用(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營業成本	\$	46,522	\$	16,253
營業費用		77,634		57,656
攤銷費用合計	\$	124,156	\$	73,909

2. 研究及發展支出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與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有關之研究發展支出分別為 1,164,183 千元及 996,606 千元，列報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

(十二)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 127,465	\$ 115,979
未攤銷費用	243,715	71,76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3,000
合 計	\$ 381,180	\$ 190,741

1. 本公司存出保證金說明如下：

因本公司離職員工於離職後至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職，涉嫌侵害本公司之營業秘密，經本公司提出刑事告訴，日前新竹地方檢察署起訴穎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離職員工等人，該刑事案件目前由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審理中。

本公司對被告等人提起民事訴訟求償，已對上列當事人間侵害營業秘密有關財產權爭議等事件，本公司已向智慧財產法院及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累計已提存假扣押擔保金 80,550 千元，該營業秘密案經初步調查證據以及實施假扣押後，且因仍有相當多犯罪事證待刑事程序進行鑑識，該民事案件目前由臺灣高等法院及最高法院審理中。

本事件並不影響本公司之營運，且對本公司之財務亦無重大影響，另基於維護產業公平競爭以及捍衛智慧財產權之立場，本公司均已委任律師追訴相關被告之民事刑事法律責任。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提存之假扣押擔保金金額均為 80,550 千元。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未攤銷費用之成本及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u>未攤銷費用</u>		<u>未攤銷費用</u>	
114年1月1日	\$ 71,762	113年1月1日	\$ 55,603
增添	117,977	增添	45,387
重分類	—	重分類	—
攤銷費用	(67,091)	攤銷費用	(29,228)
移轉	121,067	移轉	—
減損	—	減損	—
114年12月31日	\$ 243,715	113年12月31日	\$ 71,762

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主要係受限制銀行存款，其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信用借款	\$ 590,000	1.85%	\$ 200,000	1.88%
擔保借款	760,000	1.85%	460,000	1.88%-1.91%
合計	\$ 1,350,000		\$ 660,000	

1. 有關本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銀行借款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 其他應付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費用	\$ 1,155,712	\$ 1,203,984
應付員工酬勞	341,842	249,429
短期員工福利	70,230	42,689
其他(均小於5%)	436,306	62,557
合計	\$ 2,004,090	\$ 1,558,659

(十五) 負債準備

	保固		保固
114年1月1日餘額	\$ 21,271	113年1月1日餘額	\$ 19,410
當期增加(減少)	456	當期增加(減少)	1,86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21,72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21,271
流動	\$ 20,034	流動	\$ 20,286
非流動	1,693	非流動	985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21,72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21,271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六)應付公司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面額	\$ 3,500,000	\$ —
減：已轉換金額	(3,498,700)	—
減：自公開市場買回可轉債金額	—	—
減：執行贖回權	(1,300)	—
應付公司債淨額	\$ —	\$ —
流動	\$ —	\$ —
非流動	—	—
合計	\$ —	\$ —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非流動	\$ —	\$ —
資本公積-認股權(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	\$ —	\$ —

1.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113年11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決議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3年12月23日金管證發字第1130366455號函准予申報生效，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1)發行總額：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10萬元整，發行總面額35億元整，依票面金額100.5%發行，發行張數為35,000張。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114年1月8日至119年1月8日)。

(3)票面利率：0%。

(4)轉換期間：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14年4月9日)起，至到期日(119年1月8日)止。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A. 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930元為基準。

B. 遇有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等)轉換價格則另依股份變動情形予以調整。

C. 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據本公司民國114年8月13日董事會報告事項，按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如遇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經核算後，自114年7月18日起，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913.4元。

(6)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之日(117年1月8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7) 公司贖回權：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4年4月9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8年11月29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時，本公司得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14年4月9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8年11月29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8) 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2. 可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月8日 (發行日)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517,500
發行轉換公司債成本	(5,694)
發行時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	(338,949)
發行時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	(8,400)
發行日應付公司債淨額	<u>\$ 3,164,457</u>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338,949千元。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0173%。

3.(1)本公司原始認列時帳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項下計8,400千元，係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因係屬混合工具，本公司將整體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民國114年1月至12月，本公司業已認列公允價值變動之金額為46,804千元，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項下。

4.民國114年1月至12月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為54,559千元。

5.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累積已請求轉換之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為3,498,700千元，已發行股份為3,830千股，並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3,479,949千元，另給付債券投資人畸零股股款175千元借記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溢價。

6.於民國114年12月執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贖回權面額為1,300千元，產生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126千元及其他損失116千元。

7.截至民國114年12月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業已於114年12月19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

(十七)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	性質	借款額度	借款期間	114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 653,440	112.07.26~132.07.26	\$ 645,180
台北富邦銀行-總行	擔保借款	\$ 300,000	114.02.17~121.02.17	300,000
台北富邦銀行-總行	擔保借款	\$ 207,000	114.05.19~121.02.17	207,000
台北富邦銀行-總行	擔保借款	\$ 200,000	114.07.31~121.02.17	2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016)
合 計				\$ 1,336,164
利率區間				1.847%-2.005%

借款銀行	性質	借款額度	借款期間	113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08.11.08~118.10.15	\$ 404,742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09.09.23~116.09.23	220,000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1,134,880	110.11.09~120.10.15	232,840
彰化銀行-城內分行	擔保借款	\$ 653,440	112.07.26~132.07.26	645,18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97,814)
合 計				\$ 1,304,948
利率區間				1.505%-2.005%

1.有關本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銀行借款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八)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撥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為 134,730 千元。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2,580	\$ 140,51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4,730)	(121,61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850	\$ 18,894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0,511	\$ 134,417
當期服務成本	8,271	8,259
利息成本	1,967	1,680
勞基法56條之2需補提金額	-	-
精算損(益)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286	(2,178)
經驗調整	(8,794)	(695)
支付福利-由計畫資產支出	(661)	(97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2,580	\$ 140,511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21,617	\$ 108,285
利息收入	1,727	1,375
計畫資產報酬(損失)	8,598	9,477
雇主之提撥金	3,449	3,452
支付福利-由計畫資產支出	(661)	(97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4,730	\$ 121,617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271	\$ 8,259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1,967	1,680
計畫資產之利息收入	(1,727)	(1,375)

勞基法56之2需提撥之金額	-	-
認列於損益之確定福利成本	\$ 8,511	\$ 8,564

(6)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條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7)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以加權平均表達)

	114年度	113年度
折現率	1.25%	1.40%
未來薪資及福利水準	2.25%	2.25%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3年。

(8)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9)本公司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與管理階層之估計差異，對退休給付義務之帳面金額影響如下：

	折 現 率		未 來 薪 資 增 加 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1.00%	減少1.00%
11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1.49%)	1.54%	6.46%	(5.84%)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金額	\$ (2,131)	\$ 2,197	\$ 9,216	\$ (8,325)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2.58%)	2.71%	10.34%	(10.88%)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金額	\$ (3,631)	\$ 3,822	\$ 14,522	\$ (15,28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10)本公司於下一年度報導期間對計畫之預期提撥金為3,461千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77,059 千元及 69,613 千元。

(十九)權益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股	
	114年1月至12月	113年1月至12月
期初餘額	94,231,106	94,231,106
轉換公司債轉換	3,830,203	-
庫藏股註銷	(80,000)	-
期末餘額	97,981,309	94,231,106

2. 資本公積

- (1)依民國 101 年 1 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2)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209,985	\$ 210,16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908,669	1,428,895
庫藏股票交易	-	58,62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註2)</u>		
受領股東贈與	1	1
已失效認股權	27,131	27,005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其他-受讓發行新股	19,858	19,858
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項目)	-	-
合計	\$ 5,165,644	\$ 1,744,545

-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無現金流入之受領股東贈與及公司債轉換權失效或員工認股權失效轉列。

- A. 本公司前已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及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完畢，計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1,428,895千元及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8,864千元。
- B.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因債券持有人未請求轉換而失效，故將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27,005千元轉列「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項目。
- C. 本公司前依次「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買回庫藏股轉讓予本公司員工及子公司-長洛國際(股)公司員工，於給與日依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而得每股公平價值，計產生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49,759千元。
- D.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接獲股東拋棄股份計8股予受讓人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司取得股東拋棄之股權屬庫藏股，依當日股票公允價值入帳，貸記資本公積-受領股東贈與1千元。
- E. 本公司於民國91年6月15日發行新股與子公司-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權交換，持股比例為100%。投資日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間之差異為19,858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其他。

3. 保留盈餘

- (1)依民國 104 年 5 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
- (2)依據業經民國 100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修正本公司章程規定內容如下：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為原則。
-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 101 年 1 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113 年度盈餘指撥分派案及 113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112 年度盈餘指撥分派案如下：

	1 1 3 年 度		1 1 2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31,371		\$ 131,788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9,089)		(70,764)	
股東現金股利	1,507,698	\$ 16	706,733	\$ 7.50

(6)經股東會決議及董事會通過之盈餘分派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單位：股			
	1 1 4 年 1 月 1 日 至 1 2 月 3 1 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維護股東權益	—	80,000	80,000	—

	單位：股			
	1 1 3 年 1 月 1 日 至 1 2 月 3 1 日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維護股東權益	—	—	—	—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6 月間買回庫藏股票 80,000 股，金額計 62,525 千元。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於民國 114 年 8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註銷減資 80,000 股，減資基準日為 114 年 8 月 13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計產生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借記 178 仟元、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借記 58,623 千元及累積盈虧借記 2,944 千元。

5.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無。

(二十) 營業收入

1. 營業收入

	<u>1 1 4 年 度</u>	<u>1 1 3 年 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1,627,627	\$ 8,720,389
加工收入	—	—
其他		
佣金收入	—	—
合 計	<u>\$ 11,627,627</u>	<u>\$ 8,720,389</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 合約資產：無。

(2) 合約負債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 1,067,449	\$ 1,065,157
合 計	<u>\$ 1,067,449</u>	<u>\$ 1,065,157</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 1 4 年 度</u>	<u>1 1 3 年 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貨款轉列收入	\$ 844,619	\$ 510,301
合 計	<u>\$ 844,619</u>	<u>\$ 510,301</u>

(廿一)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1 1 4 年 度</u>	<u>1 1 3 年 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522)	\$ 868
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0,192)	—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9,860)	143,186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4	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 利益	45,783	—
其他	(209)	(654)
合 計	<u>\$ (4,996)</u>	<u>\$ 143,410</u>

2. 財務成本

	<u>1 1 4 年 度</u>	<u>1 1 3 年 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4,857	\$ 31,195
押金設算息	28	114
可轉換公司債	54,559	—
租賃負債	4,257	1,788
小 計	93,701	33,097
減：利息資本化	(27,216)	(5,334)
合 計	<u>\$ 66,485</u>	<u>\$ 27,763</u>
利息資本化利率	<u>1.1%~3.89%</u>	<u>1.18%~2.48%</u>

3. 利息收入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64,871	\$ 22,921
押金設算息	529	478
資金貸予他人設算息	22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利息收入	13	—
合 計	<u>\$ 65,637</u>	<u>\$ 23,399</u>

(廿二) 所得稅

1.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601,441	\$ 403,1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98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2,881	(175)
當期所得稅總額	<u>604,322</u>	<u>406,99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6,170	42,241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6,170</u>	<u>42,241</u>
合 計	<u>\$ 630,492</u>	<u>\$ 449,236</u>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均為 0 元。

3.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均為 0 元。

4.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稅前淨利	<u>\$ 3,807,140</u>	<u>\$ 2,750,595</u>
稅前淨利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761,428	\$ 550,119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45,083)	(48,56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6,170	42,24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
免稅所得	—	—
國外稅額可扣抵限額	—	—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14,904)	(98,367)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3,983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881	(175)
合 計	<u>\$ 630,492</u>	<u>\$ 449,236</u>

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1	4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18,391	\$ (3,128)	-	-	\$ 115,26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79	(585)	-	-	594
未實現保固成本	4,254	91	-	-	4,345
未實現減損損失	9,107	-	-	-	9,10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5,187	2,311	-	-	7,498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12	-	-	-	12
已實現投資淨收益(國外)	8,133	-	-	-	8,133
合計	\$ 146,263	\$ (1,311)	-	-	\$ 144,9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124)	\$ (16,833)	-	-	\$ (22,957)
退休金費用(少)認列	(6,715)	1,013	-	-	(5,702)
未實現淨投資收益(國外)	(69,954)	(9,039)	-	-	(78,993)
合計	\$ (82,793)	\$ (24,859)	-	-	\$(107,652)

	1	1	3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11,153	\$ 7,238	-	-	\$ 118,391
未實現兌換損失	5,432	(4,253)	-	-	1,179
未實現保固成本	3,882	372	-	-	4,254
未實現減損損失	9,107	-	-	-	9,10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4,090	1,097	-	-	5,187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13	(1)	-	-	12
已實現投資淨收益(國外)	8,133	-	-	-	8,133
合計	\$ 141,810	\$ 4,453	-	-	\$ 146,2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14)	\$ (5,610)	-	-	\$ (6,124)
退休金費用(少)認列	(7,737)	1,022	-	-	(6,715)
未實現淨投資收益(國外)	(27,848)	(42,106)	-	-	(69,954)
合計	\$ (36,099)	\$ (46,694)	-	-	\$ (82,793)

(2)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無。

(3)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無。

6.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投資抵減稅額，其抵減期限如下：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已扣抵金額	本期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114 年研究發展支出 (預計數)	\$ 114,904	\$ —	\$ 114,904	\$ —	(不得遞延)
	<u>\$ 114,904</u>	<u>\$ —</u>	<u>\$ 114,904</u>	<u>\$ —</u>	

(註)依據民國 99 年 11 月 8 日所發佈之「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
抵減稅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所稅 30% 為限，且不得遞延未來年度。

7.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

8. 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為 20%，
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起開始適用。此外，107 年度起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
率為 5%。

(廿三)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
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3.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3,182,889		\$ 33.55	\$2,307,248		\$ 24.48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6,241)		(0.06)	(5,889)		(0.0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u>\$3,176,648</u>	<u>94,847</u>	<u>\$ 33.49</u>	<u>\$2,301,359</u>	<u>94,231</u>	<u>\$ 24.42</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 利	\$3,182,889	94,847		\$2,307,248	94,23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 債	—	—		—	—	
員工酬勞配股	—	152		—	26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3,182,889</u>		<u>\$ 33.50</u>	<u>\$2,307,248</u>		<u>\$ 24.41</u>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6,241)		(0.06)	(5,889)		(0.0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3,176,648	94,999	\$ 33.44	\$2,301,359	94,500	\$ 24.35

有關增資請詳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廿四)企業合併-取得子公司

1. 本公司為經營發展策略之需求，於民國 114 年 11 月以現金 14,000,000 歐元(折合新台幣 488,910 千元)購入 ATV Systems GmbH(以下簡稱 ATV) 100%股權，並取得對 ATV 之控制，ATV 在德國主要營運項目為設計、開發和製造先進的電子測試解決方案、電子元件封裝和晶圓級的功能測試設備、工業自動化的軟體開發、電子和半導體製造設備經銷、諮詢和培訓服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有助於提升本集團工程用探針卡及設備之競爭優勢、以及拓展整體市場營業規模等目標。
2. 以民國 114 年 11 月 1 日為收購基準日，有關收購 ATV 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之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廿三)。

(廿五)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含員工酬勞)	1,992,212	1,190,326	3,182,538	1,631,678	1,040,645	2,672,323
勞健保費用	106,238	62,189	168,427	96,521	60,386	156,907
退休金費用	51,782	33,788	85,570	46,292	31,885	78,177
董事酬金	—	85,461	85,461	—	62,357	62,3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註)	164,918	34,144	199,062	150,227	29,776	180,003
折舊費用	431,619	140,194	571,813	270,293	100,040	370,333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46,522	77,634	124,156	16,253	57,656	73,909

(註)其他員工福利費用包含伙食費、加班費及職工福利。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952 人及 1,84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7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869 千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679 千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

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636 千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453 千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2.59%(『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本公司已依規定於民國 109 年度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於 114 年及 113 年度已無監察人酬勞。

(5)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董事及經理人係參考同業通常水準，依其執行業務、承擔風險與其貢獻程度等依規定提撥；本公司員工則依據員工之學經歷背景、專業知識技術、專業年資經驗及個人績效表現來合併其薪資，一根據營運狀況進行彈性變動薪酬發放，以適時激勵士氣並留任優秀員工。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4. (1)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章程修正議案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十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作為董事酬勞，其中員工酬勞數額中，保留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做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之用；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章程修正議案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一至百分之十五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5.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41,842 千元及 249,429 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5,461 千元及 62,357 千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估列。

6.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6 月 11 日提報股東會經董事會決議配發 113 年度之員工酬勞 249,429 千元及董事酬勞 62,357 千元，與 11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以現金發放。並於 114 年度股東常會後分派。

7.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提報股東會經董事會決議配發 112 年度之員工酬勞 138,653 千元及董事酬勞 34,663 千元，與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以現金發放。並於 113 年度股東常會後分派。
8.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六)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17,404	\$ 677,73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45,743	142,29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65,976)	(645,743)
本期支付現金	<u>\$ 3,597,171</u>	<u>\$ 174,285</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u>\$ 38,302</u>	<u>\$ -</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 主 權 益 (持 股 %)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00%	100%
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00%	100%
MPITRADING CORP.	Samoa	100%	100%
MMI HOLDING CO., LTD.	Samoa	100%	100%
MPA TRADING CORP.	安圭拉	100%	100%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	100%	100%
旺芯科技(合肥)有限公司(註1)	大陸	100%	100%
MEGTAS CO., LTD.	韓國	100%	80%
MPI AMERICA INC.	美國	100%	100%
Celadon Systems, Inc.	美國	100%	100%
ATV Systems GmbH	德國	100%	-

(註1)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因營運需求，於民國114年5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變更公司名稱及營業地址，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三)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長洛國際)	子公司
MEGTAS CO., LTD. (簡稱 MEGTAS)	子公司
ATV Systems GmbH	子公司
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旺芯科技(合肥)有限公司(簡稱旺芯合肥)	MMI HOLDING CO., LTD. 之子公司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蘇州旺矽)	MMI HOLDING CO., LTD. 之子公司
MPI AMERICA INC. (簡稱 MPA)	MPA TRADING CORP. 之子公司
Celadon Systems, Inc. (簡稱 Celadon)	MPI AMERICA INC. 之子公司

(四)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536,297	\$ 160,871
旺芯合肥	3,782	3,738
蘇州旺矽	2,376,832	2,278,731
MPA	1,554,227	1,839,744
Celadon	11,498	17,570
ATV	21,543	—
合計	\$ 4,504,179	\$ 4,300,654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客戶無顯著不同。

2. 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15,415	\$ 15,008
蘇州旺矽	4,479	1,115
旺芯合肥	—	114
MPA	7,672	1,949
Celadon	—	1,587
ATV	464	—
合計	\$ 28,030	\$ 19,773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345,323	\$ 68,699
	旺芯合肥	—	87

蘇州旺矽	1,500,643	842,167
MPA	1,175,279	1,334,015
Celadon	376	1,323
ATV	11,589	—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33,210	2,246,291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3,033,210	\$ 2,246,291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621	\$ 891
旺矽合肥	—	17,606
蘇州旺矽	27,660	19,065
MPA	16	281
Celadon	—	10
Megtas	663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 28,960	\$ 37,853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	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5,830	\$ 8,135
	蘇州旺矽		3,961	142
	MPA		3,590	1,967
	ATV		109	—
合計			\$ 13,490	\$ 10,244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9,101	\$ 16,810
	蘇州旺矽		4,421	258
	MPA		5,866	—
	ATV		2,138	—
合計			\$ 21,526	\$ 17,068

5. 預付款項

本公司預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	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	\$ 393
預付費用	子公司-			
	均揚		\$ 75	\$ —

6.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	類別	性質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機器設備	\$ 80	\$ 2,802
長洛國際		研發設備	170	—
長洛國際		生財器具	—	12
長洛國際		未攤銷費用	1,682	—

蘇州旺矽	481	—
合計	\$ 2,413	\$ 2,814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度：

關係人類別	財產名稱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金額	售價	處分(損)益
子公司- 蘇州旺矽	機器設備	\$ 3,763	\$ 157	\$ 3,606	\$ 7,507	\$ 3,901

113年度：

關係人類別	財產名稱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金額	售價	處分(損)益
子公司- 蘇州旺矽	機器設備	\$ 580	\$ (540)	\$ 40	\$ 908	\$ 868

7. 資金貸予他人(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4年度：

關係人類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子公司-MEGTAS	\$ 15,020	\$ 15,020	4.35%	\$ 224	\$ 224

113年度：無。

8. 向關係人購買勞務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勞務支出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推-佣金支出：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14,960	\$ 54,005
蘇州旺矽	8,582	18,297
合計	\$ 23,542	\$ 72,302

9. 其他

(1) 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無。

(2) 預收貨款(帳列合約負債-流動)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459,245	\$ 48,804
蘇州旺矽	—	186
MPA	144,504	118,505
ATV	1,936	—
合計	\$ 605,685	\$ 167,495

(3) 暫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MPA	\$ 5,663	\$ 171
合計	\$ 5,663	\$ 171

(4) 製造費用(帳列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	性質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其他費用	\$ 80	\$ 75
長洛國際	修繕費	\$ 57	\$ 15
長洛國際	加工費	\$ 185	\$ 479
MPA	運費	\$ 174	\$ 216

(5) 推銷費用

關係人類別	性質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其他費用	\$ 5,430	\$ 3,289
蘇州旺矽	其他費用	\$ 26	\$ 222
MPA	運費	\$ 106	\$ 85
MPA	其他費用	\$ 27,847	\$ 31,288
MPA	進出口費用	\$ —	\$ 4
ATV	修繕費	\$ 15	\$ —
ATV	其他費用	\$ 2,132	\$ —

(6) 管理費用

關係人類別	性質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其他費用	\$ 781	\$ 925
長洛國際	勞務費	\$ —	\$ 300
長洛國際	什項購置	\$ 52	\$ —
MPA	運費	\$ —	\$ 32
MPA	其他費用	\$ 16,502	\$ 15,217
均揚	其他費用	\$ 225	\$ —

(7) 研究費用

關係人類別	性質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其他費用	\$ 906	\$ 7
MPA	其他費用	\$ 6,390	\$ —
ATV	進出口費用	\$ 12	\$ —

(8) 租賃收入-出租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租賃收入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長洛國際	\$ 3,683	\$ 3,683

租賃合約主要內容如下：

關係人類別	標的物	租賃期間	收款方式
子公司- 長洛國際	分租新竹縣新埔鎮文山 路廠辦大樓及停車位	108.01.01~108.12.31 ，到期自動延長。	廠辦大樓每月242千元(不含稅) 停車位每月65千元(不含稅)。

(9)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子公司-		
長洛國際	\$ 119	\$ 300
旺芯合肥	—	20,772
蘇州旺矽	25,999	19,992
MPA	7,282	17,919
Celadon	—	12
合計	\$ 33,400	\$ 58,995

(五)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資訊如下：

	1 1 4 年 度	1 1 3 年 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989	\$ 19,070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計	\$ 24,989	\$ 19,070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本公司銀行借款、進口營業稅、銷售承諾及給付承諾之質押設定，帳面金額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含投資性不動產)	\$ 1,505,103	\$ 1,505,103
建築物(含投資性不動產)	1,372,827	1,414,32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0,000	3,000
合計	\$ 2,887,930	\$ 2,922,4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已開狀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已付保證金及手續費明細如下：無。

2. 本公司已簽訂之訂購單，其尚未履行之資本支出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18,941	\$ 687,295

3. 本公司與下列公司簽訂技術移轉合約，其主要內容如下：

合約協議 期間	技術合作產品	支 付 方 式	特 別 記 載 事 項
5 年 (112 年第 4 季 ~117 年第 3 季)	TCS 技術移轉	係支付技術移轉金，合約總價款為 8,000,000 歐元，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 5,600,000 歐元(折合新台幣 192,200 千元)，尚需支付 2,400,000 歐元(未來 1 年需支付 1,200,000 歐元，未來 2~5 年需支付 1,200,000 歐元)。	1. 在 Block-1 驗證前終止協議，需支付 100%款項。 2. 在 Block-1 驗證後，但 Block-2 驗證前終止協議，需支付 100%款項，並支付 2 年權利金。 3. 在 Block-2 驗證後終止協議，將支付 3 年權利金。

4. 本公司為申請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與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簽訂系統開發計畫專案契約書，計畫期間自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全案補助款為 34,000 千元，本公司於第 1 年度第 1 期請款時開立銀行擔保本票 34,000 千元，公司如有違反約定，該基金會得停止撥付次期補助款，並追回依約定所應返還之補助款。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1月1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USD28,000,000元(折合新台幣871,920千元)取得Focus Microwaves Inc. 100%股權，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已匯出USD22,430,785元(折合新台幣703,541千元)。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報酬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本公司利用負債淨值比率監控其資本結構，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淨值總額計算，本公司於民國114年之策略維持與113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淨值比率維持

在50%~100%之間。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負債淨值比率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8,425,351	\$ 6,703,645
淨值總額	14,578,603	9,302,730
負債淨值比率	58%	72%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種類如下：

- (1)金融資產：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
- (2)金融負債：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存入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負債。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辨認、衡量及管理。
- (2)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

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日幣、歐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韓元及歐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 1 4 年 1 2 月 3 1 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千元)	期末衡量匯率 (元)	帳面新台幣 (千元)
金融資產	NTD/USD	\$ 73,401	31.38450	\$ 2,303,667
	NTD/JPY	\$ 28,739	0.20059	\$ 5,765
	NTD/EUR	\$ 2,763	36.80177	\$101,667
	NTD/RMB	\$ 342,648	4.46710	\$1,530,621
	NTD/KRW	\$ 5,566	0.02201	\$123
	NTD/HKD	\$ 6	3.98700	\$26
	NTD/SGD	\$ 21	24.32498	\$ 505
	NTD/MYR	\$ 22	7.48050	\$167
	NTD/RUB	\$ 1	0.40000	\$ 1
	NTD/PHP	\$ 79	0.53350	\$ 42
	NTD/INR	\$ 10	0.35000	\$3
	NTD/GBP	\$ 1,149	42.28603	\$48,591
	NTD/THB	\$ 251	0.84800	\$ 213
	NTD/CHF	\$ 3	38.41000	\$ 103
金融負債	NTD/USD	\$ 10,535	31.49887	\$ 331,834
	NTD/JPY	\$ 752,003	0.20290	\$ 152,581
	NTD/EUR	\$ 3,956	37.11040	\$ 146,795
	NTD/RMB	\$ 1,050	5.18667	\$ 5,447
	NTD/CAD	\$ 33	23.01690	\$ 776
1 1 3 年 1 2 月 3 1 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千元)	期末衡量匯率 (元)	帳面新台幣 (千元)
金融資產	NTD/USD	\$ 57,512	32.79325	\$1,883,790
	NTD/JPY	\$ 69,102	0.2099	\$ 14,507
	NTD/EUR	\$ 6,544	34.1394	\$ 223,405
	NTD/RMB	\$ 198,427	4.4545	\$ 883,889
	NTD/KRW	\$ 3,946	0.02249	\$ 89
	NTD/HKD	\$ 6	4.169	\$ 27
	NTD/SGD	\$ 16	23.995	\$ 382
	NTD/MYR	\$ 21	7.0645	\$ 150
	NTD/RUB	\$ 1	0.3800	\$ 1
	NTD/PHP	\$ 79	0.5671	\$ 45
	NTD/INR	\$ 10	0.3800	\$ 4
	NTD/GBP	\$ 637	41.173	\$ 26,231
金融負債	NTD/USD	\$ 3,653	32.8445	\$ 119,974
	NTD/JPY	\$ 238,444	0.21195	\$ 50,538

NTD/EUR	\$	885	34,325	\$	30,394
NTD/RMB	\$	84	4,5098	\$	378
NTD/CAD	\$	13	41,3925	\$	557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114年及113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9,860)千元及143,186千元。

B.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管理利率風險。

C. 權益價格風險

a.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b.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損益敏感度	其他綜合損益 敏感度	損益敏感度	其他綜合損益 敏感度
上漲5%	\$ -	\$ 20,160	\$ -	\$ 14,420
下跌5%	\$ -	\$ (20,020)	\$ -	\$ (14,210)

國內創新板上市股票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損益敏感度	其他綜合損益 敏感度	損益敏感度	其他綜合損益 敏感度
上漲5%	\$ -	\$ 2,743	\$ -	\$ 1,284
下跌5%	\$ -	\$ (2,743)	\$ -	\$ (1,292)

D. 其他公允價值風險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E. 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相關風險變動數之稅前敏感度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匯率變動+/- 3%	+/- 104,625千元
利率風險	浮動借款利率 +/- 0.25%	+/- 6,755千元

1 1 3 年 1 2 月 3 1 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匯率變動+/- 3%	+/- 84,938千元
利率風險	浮動借款利率 +/- 0.25%	+/- 5,407千元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營運部門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件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交易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客戶之信用風險。
- C. 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並無重大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D.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E.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F. 本公司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G. 本公司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當交易對手發生財務困難、經營意外、因法令限制受勒令停業、公司票據退票情形而轉列催收款、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如火災、地震等天然災害等)致應收款項收回之可能性甚低者之情況時，視為已發生違約。
- H. 本公司按地理區域、產品類型、客戶評等、擔保品、貿易信用風險、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I.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J. 本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本公司使用準備矩陣判定該組合之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矩陣係以於應收帳款存續期間所觀察之歷史違約率為基礎，並就前瞻性估計予以調整。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更新所觀察之歷史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變動。本公司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依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率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退票票據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0天	逾期 1年~2年	逾期 超過2年
預期損失率	100%	0%	7%	15%	25%	50%	100%

- K.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依每一交易客戶評估給予不同之授信期間，通常訂為月結60天至210天不等。有關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所提列之備抵損失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3)流動性風險

- A.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 B. 本公司定期召開主管會議，以協助財會部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90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3,211,300千元。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另本公司未持有衍生金融負債。

	1 1	4	年	1	2	月	3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	年	內	1	至	2	年	2	年
	1	年	內	1	至	2	年	2	年
短期借款	\$1,350,000	\$	-	\$	-	\$1,350,000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288,374		-		-	1,288,37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491,592		-		-	2,491,592			
租賃負債(註)	96,233		55,383		215,758	367,374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6,016		50,837		1,285,327	1,352,180			
合計	\$5,242,215	\$	106,220	\$	1,501,085	\$6,849,520			

	1 1 3 年 1 2 月 3 1 日			
	1 年 內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60,000	\$ -	\$ -	\$ 660,000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747,699	-	-	747,69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221,470	-	-	2,221,470
租賃負債(註)	51,577	36,095	17,699	105,371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97,814	213,627	1,091,321	1,502,762
合 計	\$3,878,560	\$ 249,722	\$ 1,109,020	\$5,237,302

(註)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或短期租賃而豁免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若屬重大，仍應揭露該等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之到期分析。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起投資之國內創新板上市股票投資與國外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股票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權益證券-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投資之國內創新板上市股票、理財商品、可轉換公司債及國外債券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有限合夥創投基金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質押銀行存款、銀行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 1 4 年 1 2 月 3 1 日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金 額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金融資產	-	-	-	-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	\$ -	-

	1 1 3 年 1 2 月 3 1 日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金 額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金融資產	-	-	-	-

金融負債

(2)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公司債：按預期支付之現金流量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折現的現值衡量。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1 4 年 1 2 月 3 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有限合夥創投基金	\$ 33,980	—	—	\$ 33,9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401,170	—	\$ 401,17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國內創新板上市股票	54,865	\$ 54,86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國外股票-fJscaler	155,451	—	155,45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可轉換公司債	—	—	—	—
非重複性公允價值	—	—	—	—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	—	—	—

	1 1 3 年 1 2 月 3 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 286,230	—	\$ 286,230	—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證券	25,696	—	25,696	—
-國內創新板上市股票				
<u>非重複性公允價值</u>	—	—	—	—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	—	—	—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 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權益證券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權益證券-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型：依期末可觀察之參數如限制期間、股票價格、履約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估算，進行賣權價值及流動性折價，得私募普通股之公允價值。
權益證券-國內創新板上市股票 (民國113年12月31日前投資)	市場法：依據相當營業項目、產品、規模及財務比率等指標的類比上市櫃公司，認為應有類似的表現及價值，因此受評公司的價值應可由類比公司的價值估算而得。另創新板公司，其股票市場流通性不佳，股票價格應考量流動性折價。
權益證券-國外股票	市場法：係以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為依據，考量評價標的與可類比標的之差異，以適當乘數估算評價標的之價值。其中採用「可類比公司」，以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价格、該價格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決定評價標的之公允價值。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依期末可觀察之參數如存續期間、轉換價格、波動率、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以二元樹方式進行計算評價。

- 因鐮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創新板上市股票，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起已取消合格投資人限制，交易方式同一般上市股票，因此本公司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二等級轉至第一等級。
-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水木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創投基金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金融資產	報導日 公允價格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損益 敏感度	其他綜合損益 敏感度	損益 敏感度	其他綜合損益 敏感度
有限合夥	輸入值+5%	\$ 1,699	\$ -	\$ -	\$ -
創投基金	輸入值-5%	\$ (1,699)	\$ -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編號	內 容	114年度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三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無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一)	貸出 資金之 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 (註2)	期末 餘額 (註3)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5)	資金貸與總 限額 (註5)
													名 稱	價 值		
0	旺矽	MEGTAS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5,060	\$45,060	\$15,020	4.35%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939,251	\$3,757,005
1	長洛	MEGTAS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6,265	\$-	\$16,265	3.19%	短期融 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26,410	\$105,640

註1:本公司填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寫。

註2:累計當年度至申報月份止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3:迄申報月份止仍有效之資金貸與他人額度金額。

註4:(1)子公司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兄弟公司MEGTAS CO., LTD.,決議貸與金額為16,265千元,合約期限為113年12月12日至114年12月11日。

(2)本公司於民國114年8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予子公司MEGTAS CO., LTD.,決議貸與金額為45,060千元,合約期限為114年9月1日至115年8月31日。

註5:依長洛公司所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資金貸與之限額:

(1)可貸與他人資金總額,以不超過長洛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64,099千元(依當時最近期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淨值) X 40% = 105,640千元。

(2)資金貸與單一企業限額以不超過長洛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264,099千元(依當時最近期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淨值) X 10% = 26,410千元。

註6:依本公司所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資金貸與之限額:

(1)可貸與他人資金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9,392,512千元(依當時最近期114年6月30日本公司淨值) X 40% = 3,757,005千元。

(2)資金貸與單一企業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9,392,512千元(依當時最近期114年6月30日本公司淨值) X 10% = 939,251千元。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與有價 證券發 行人之 關係	帳列 項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 金額	持股 比例	公允 價值	
本公司	創投基金-水木開發 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	(註2)	-	\$33,980	1.50%	\$33,980	-
本公司	私募普通股股票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	(註1)	7,000	\$401,170	6.09%	\$401,170	-

本公司	普通股股票 - 鏢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layNitride Inc.)	-	(註1)	408	\$54,865	0.35%	\$54,865	-
本公司	國外普通股股票 fJscaler	-	(註1)	2.500	\$155,451	8.67%	\$155,451	-

(註1)帳列項目種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2)帳列項目種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蘇州旺矽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2,376,832	20%	與一般客戶相同	-	-	應收帳款 \$ 1,500,643	41%	
本公司	MPI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554,227	13%	與一般客戶相同	-	-	應收帳款 \$ 1,175,279	32%	
本公司	長洛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536,297	5%	與一般客戶相同	-	-	應收帳款 \$ 345,323	9%	

附表四：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旺矽科技(股)公司	蘇州旺矽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1,500,643	2.0290	-	-	\$ 353,239	-
旺矽科技(股)公司	MPI AMERIC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1,175,279	1.2388	-	-	\$ 356,781	-
旺矽科技(股)公司	長洛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345,323	2.5907	-	-	\$ 135,552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114年度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註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旺矽科技(股)公司	MPI TRADING CORP.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從事探針卡及半自動點測機買賣	\$ 32	\$ 32	1,000	100%	\$ 57,609	\$ 980	\$ 980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MMI HOLDING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控 股	\$ 488,345	\$ 573,502	15,667,987 (註4)	100%	\$ 963,336	\$ 76,921	\$ 71,444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MEGTAS CO., LTD.	134Gunseo-ri, Jikson-eub, Seobuk-gu, Cheonan, Chungnam, 331-811, Korea	半導體裝備及產業機械零附件製造與加工販賣商、陶瓷及電子零附件製造與販賣商	\$ 72,023	\$ 53,767	500,000	100% (註5)	\$ 12,886	\$ (7,498)	\$ (6,157)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長洛國際(股)公司	新竹縣新埔鎮文山路犁頭山段988號2F	專業半導體代理商	\$ 50,000	\$ 50,000	5,000,000	100%	\$ 313,616	\$ 96,656	\$ 96,636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均揚電子(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興安里36鄰嘉仁街98巷8號	高頻晶圓量測之探針製造商	\$ 50,000	\$ 50,000	1,550,000	100%	\$ 638	\$ (90)	\$ (90)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ATV Systems GmbH	Heilbronner Str. 17, 01189 Dresden, Germany	設計、開發和製造先進的電子測試解決方案、電子元件封裝和晶圓級的功能測試設備、工業自動化的軟體開發、電子和半導體製造設備經營、諮詢和培訓服務	\$ 873	\$ —	14,000	100%	\$ 500,461	\$ 2,054	\$ (719)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MPA TRADING CORP.	Vistra (Anguilla) Limited of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Albert Lake Drive, The Valley, Anguilla, British West Indies.	控 股	\$ 321,352	\$ 321,352	11,450,000	100%	\$ 130,556	\$ (22,573)	\$ (20,356)	旺矽子公司
MPA TRADING CORP.	MPI AMERICA INC.	2360 QUME DRIVE, SUITE C, SAN JOSE, CA	從事探針卡及半自動點測機買賣	\$ 319,837	\$ 319,837	6,300,000	100%	\$ 134,328	\$ (22,465)	—	MPATC 子公司
MPI AMERICA INC.	Celadon Systems Inc.	13795 Frontier Ct Burnsville, Minnesota 55337, USA	探針卡及測試系統、高性能電纜之產銷	\$ 283,471	\$ 283,471	1,000	100%	\$ 416,548	\$ 17,310	—	MPA 子公司

註1：投資損益認列基礎，除MEGTAS CO., LTD.、MPI AMERICA INC.、Celadon Systems Inc. 及ATV Systems GmbH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外；其餘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括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逆、側流交易認列之已(未)實現利益。

註3：本期認列子公司之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4：本集團轉投資之子公司-旺矽科技(合肥)有限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USD2,600,000現金減資款，並於民國114年2月自MMI HOLDING CO., LTD. 匯回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SD2,600,000 (折合新台幣85,158千元)。

註5：為配合集團營運規劃，本公司以每股8,300韓元收購MEGTAS CO., LTD. 20%股權，總投資成本18,256千元，以民國114年6月30日訂為收購日，共計收購100,000股，持股比例由80%增加至100%股權，該交易減少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4,267千元。

註6：為配合集團為經營發展策略之需求，本公司以民國114年11月1日訂為收購日，以每股2歐元收購ATV Systems GmbH 100%股權，總投資成本14,000,000歐元(折合新台幣488,910千元)，並取得對 ATV 之控制。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旺芯科技(合肥)有限公司(註3)	半導體器件專用設備製造、銷售；電子測量儀器製造、銷售；電子專用設備銷售；電子元器件與機電組件設備製造、銷售；儀器儀表修理、銷售；工業自動控制系統裝置銷售；光學儀器銷售、製造；電子、機械設備維護(不含特種設備)；電子元器件零售；租賃服務(不令許可類租賃服務)；軟件開發；技術服務、開發、諮詢、交流、轉讓及推廣；貿易經紀；互聯網銷售；貨物及技術進出口。	USD 13,400,000 (\$417,021)	(註1)	USD 16,000,000 (\$502,470)	—	USD 2,600,000 (\$85,449)	USD 13,400,000 (\$417,021)	\$ (51,317)	100 %	\$ (51,317)	\$ 473,946	—

旺矽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 LED 半導體照明芯片、計算機零部件、LED 製程設備、新型電子元器件; 電子材料、電子器件、電子產品、LED 製程設備、機械設備及零部件的採購、批發、佣金代理及進出口業務。	USD										
		2,000,000 (\$ 60,180)										
	註冊資本額		(註1)	USD		USD						
				2,000,000 (\$ 60,180)	-	2,000,000 (\$ 60,180)	\$ 129,013	100 %	\$ 129,013	\$ 503,134	-	
	USD											
	3,000,000 (\$ 90,270)											

註 1：投資方式係透過境外子公司 MMI HOLDING CO., LTD. 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3：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因營運需求，於民國 114 年 5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變更公司名稱及營業地址，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USD 15,400,000 (NTD 477,201)	USD 16,810,272.42 (NTD 526,006)	NTD 8,747,162

註 1：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註 2：核准投資金額包含：

- ①已於民國 106 年 5 月清算完結之利達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匯回清算剩餘款 USD155,857.58(折合新台幣 4,677 千元)可以用以抵減額度外，原始投資金額為 USD1,800,000(折合新台幣 54,111 千元)，尚有 USD1,644,142.42 元(折合新台幣 49,434 千元)虧損無法扣抵投資額度。
- ②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轉讓昆山麥克芯微電子有限公司予 MICRONICS JAPAN CO., LTD. 並於 107 年 4 月匯回轉讓價金 USD2,857,000(折合新台幣 84,006 千元)用以扣減大陸投資累計金額。
- ③已於民國 107 年 8 月清算旺杰芯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並於 107 年 9 月匯回清算款 USD936,870(折合新台幣 28,669 千元)用以扣抵大陸投資累計金額。
- ④本集團轉投資之子公司-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 USD1,100,000(折合新台幣 34,234 千元)，現金減資款於民國 108 年 7 月自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匯回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用以扣抵大陸投資累計金額。
- ⑤本集團轉投資之子公司-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1 月業已清算註銷完成，其中剩餘投資款 USD300,000(折合新台幣 8,963 千元)，於 109 年 1 月自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辦理現金減資匯回長洛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用以扣抵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109 年 2 月 27 日核准在案。

- ⑥本集團轉投資之子公司-旺芯科技(合肥)有限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減資 USD2,600,000(折合新台幣 85,449 千元)，現金減資款於民國 114 年 2 月自 MMI HOLDING CO., LTD. 匯回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以扣抵大陸投資累計金額。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

項目	摘要		
庫存現金			
台幣		\$	50
美金	USD 23,226.06，折合匯率 31.36500		728
日幣	JPY1,151,114，折合匯率 0.19790		228
韓幣	KRW 5,566,000，折合匯率 0.02200	123	
港幣	HKD6,424，折合匯率 3.98400		26
英鎊	GBP 11,010，折合匯率 42.18000		464
星幣	SGD 20,778.15，折合匯率 24.32500		505
人民幣	RMB 197,685.92，折合匯率 4.48000		886
歐元	EUR 44,360，折合匯率 36.75000		1,630
馬幣	MYR 22,370.9，折合匯率 7.48050		167
盧布	RUB 900，折合匯率 0.40000		1
比索	PHP 78,830，折合匯率 0.53350		42
泰銖	THB 251,210，折合匯率 0.96350		242
法郎	CHF 2,620，折合匯率 39.41000		103
盧比	INR 9,800，折合匯率 0.35000		3
加拿大幣	CAD 2,080，折合匯率 22.89500		48
小計			5,246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
活期存款			1,155,802
外幣存款			
美金	USD5,881,231.89，折合匯率 31.42575		184,822
歐元	EUR 1,255,575.21，折合匯率 36.87588		46,300
日幣	JPY27,587,474，折合匯率 0.20070		5,537
人民幣	RMB 994,746.94，折合匯率 4.49543		4,472
英鎊	GBP 1,134,057.87，折合匯率 42.28798		47,957
小計			289,088
定期存款			1,675,654
合計		\$	3,125,790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u>一般客戶</u>			
A 客戶	貨 款	\$ 80,977	
B 客戶	貨 款	72,577	
C 客戶	貨 款	46,973	
D 客戶	貨 款	41,113	
E 客戶	貨 款	37,580	
L 客戶	貨 款	36,879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
F 客戶	貨 款	31,722	均未超過本項目金
其他	貨 款	278,665	額 5%
小計		626,486	
減：備抵損失		(1,524)	
淨 額		<u>\$ 624,962</u>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成本	淨變現價值	備註
原 料	\$ 1,121,949	\$ 1,123,719	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之，惟類似或相關之項目分類為同一類別。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物 料	392,700	399,332	
在 製 品	1,067,544	2,037,168	
半 成 品	613,480	1,230,928	
製 成 品	1,921,073	3,601,798	
商 品	249	388	
在 途 原 物 料	48,767	48,767	
小計	\$ 5,165,762	\$ 8,442,100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76,317)		
合計	\$ 4,589,445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其他		\$ 56,665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合計		<u>\$ 56,665</u>	
預付款項			
預付保險費		\$ 12,341	
預付技轉費		78,660	
預付其他		33,479	每一零星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金額5%
預付費用小計		<u>124,480</u>	
預付貨款		<u>21,591</u>	
預付款項合計		<u>\$ 146,071</u>	
暫付款		\$ 1,369	
代付款		<u>1,349</u>	
其他流動資產合計		<u>\$ 2,718</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及投資轉入	<u>\$ 14,221</u>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期初餘額		備註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 (千股)	公允價值	股數 (千股)	金額	金額	股數 (千股)	公允價值		
權益工具：									
有限合夥創投基金									
水木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	—	—	\$ 35,000	—	\$—	—	\$ 35,000	無
評價調整		—		—		(1,020)		(1,020)	
小計		—		35,000		(1,020)		33,980	
合計		\$—		\$ 35,000		\$ (1,020)		\$ 33,980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千股)	公允價值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公允價值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普通股股票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	\$ 168,000	—	\$ —	—	\$ —	7,000	\$ 168,000	不適用	無	—
評價調整		118,230		114,940		—		233,170			
小計		286,230		114,940		—		401,170			
國內創新板普通股											
鏘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layNitride Inc)	380	41,040	28	5,249	—	—	408	46,289	不適用	無	—
評價調整		(15,344)		23,920		—		8,576			
小計		25,696		29,169		—		54,865			
國外普通股股票											
fJscaler Inc.	—	—	2,500	155,451	—	—	2,500	155,451	不適用	無	—
評價調整		—		—		—		—			
小計		—		155,451		—		155,451			
合計		\$ 311,926		\$ 299,560		\$ —		\$ 611,486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權淨值

名稱	股票面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權淨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MPI TRADING CORP.	USD \$ 1	1,000 股	\$ 59,115	—	\$—	—	\$ (1,506)	1,000 股	100 %	\$ 57,609	US\$ 1,833.1928	US\$ 1,833,192.82
MMI HOLDING CO.,LTD.	USD \$ 1	18,267,987 股	976,930	—	—	—	(13,594)	15,667,987 股	100 %	963,336	\$ 63.1999	\$ 990,216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10	5,000,000 股	243,585	—	70,031	—	—	5,000,000 股	100 %	313,616	\$ 65.7917	\$ 328,958
均揚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0	1,550,000 股	729	—	—	—	(91)	1,550,000 股	100 %	638	\$ 0.4118	\$ 638
MPA TRADING CORP.	USD \$ 1	11,450,000 股	157,161	—	—	—	(26,605)	11,450,000 股	100 %	130,556	\$ 11.8373	\$ 135,537
ATV Systems GmbH	—	—	—	—	500,461	—	—	—	100 %	500,461	—	EUR 6,508,390.55
合計			<u>\$ 1,437,520</u>		<u>\$ 570,492</u>		<u>\$ (41,796)</u>			<u>\$ 1,966,216</u>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及待出售處分群組：												
MEGTAS CO.,LTD.	KRW \$ 5,000	400,000 股	\$ 16,466	—	\$ —	—	\$ (3,580)	400,000 股	80 %	\$ 12,886	KRW\$ 1,201.1488	KRW\$ 600,574,411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重分類至待出售處 分群組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成本							
土地	\$ 1,512,801	\$ 620,436	\$ —	\$ —	\$ —	\$ 2,133,237	1. 以土地及建築物
房屋建築及設備	2,545,046	94,249	(25,460)	98,650	—	2,712,485	提供為銀行借款之擔保
機器設備	1,275,924	314,141	(80,100)	1,133,398	—	2,643,363	帳面金額 2,821,696 千元。
生財器具	104,529	56,123	(20,466)	—	—	140,186	
研究設備	341,425	47,246	(85,153)	45,221	—	348,739	
其他設備	5,353	1,775	(2,292)	—	—	4,836	
成本合計	<u>5,785,078</u>	<u>1,133,970</u>	<u>(213,471)</u>	<u>1,277,269</u>	<u>—</u>	<u>7,982,846</u>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及設備	(773,337)	(105,430)	5,268	(788)	—	(874,287)	
機器設備	(513,160)	(307,347)	71,876	(10,762)	—	(759,393)	
生財器具	(45,589)	(27,331)	20,466	—	—	(52,454)	
研究設備	(238,657)	(45,351)	85,153	497	—	(198,358)	
其他設備	(3,162)	(703)	2,292	—	—	(1,573)	
累計折舊合計	<u>(1,573,905)</u>	<u>(486,162)</u>	<u>185,055</u>	<u>(11,053)</u>	<u>—</u>	<u>(1,886,065)</u>	
累計減損	—	—	—	—	—	—	
未完工程	192,536	1,240,183	—	(216,285)	—	1,216,434	
帳面金額	<u>\$ 4,403,709</u>	<u>\$ 1,887,991</u>	<u>(\$ 28,416)</u>	<u>\$ 1,049,931</u>	<u>\$ —</u>	<u>\$ 7,313,215</u>	

使用權資產變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成本						無。
土地	\$ 49,684	\$ 34,122	\$ (34,592)	\$ —	\$ 49,214	
房屋建築及設備	88,746	289,414	(10,969)	—	367,191	
運輸設備	88,973	23,044	(20,232)	—	91,785	
機器設備	261	483	—	—	744	
成本合計	<u>227,664</u>	<u>347,063</u>	<u>(65,793)</u>	<u>—</u>	<u>508,934</u>	
累計折舊						
土地	(35,708)	(11,033)	34,592	—	(12,149)	
房屋建築及設備	(40,336)	(47,732)	10,937	—	(77,131)	
運輸設備	(47,720)	(24,887)	18,063	—	(54,544)	
機器設備	(73)	(241)	—	—	(314)	
累計折舊合計	<u>(123,837)</u>	<u>(83,893)</u>	<u>63,592</u>	<u>—</u>	<u>(144,138)</u>	
帳面金額	<u>\$ 103,827</u>	<u>\$ 263,170</u>	<u>\$ (2,201)</u>	<u>\$ —</u>	<u>\$ 364,796</u>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流動	非流動	
成本						
土地	停車場	108/11~124/08	2.005%	\$ 10,001	\$ 27,370	
房屋建築及設備	宿舍、廠房	111/03~124/10	2.005%	66,772	225,165	
運輸設備	租賃車	110/06~118/09	3.05%	19,313	18,323	
機器設備	機器人	113/04~119/02	2.005%	147	283	
			合計	\$ 96,233	\$ 271,141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變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
成本						
土地	\$ —	\$ —	\$ —	\$ —	\$ —	1. 以土地及建築物
房屋建築及設備	90,336	—	—	(2,094)	88,242	提供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成本合計	90,336	—	—	(2,094)	88,242	帳面金額 56,234 千元。
累計折舊						
房屋建築及設備	(31,039)	(1,758)	—	789	(32,008)	
累計折舊合計	(31,039)	(1,758)	—	789	(32,008)	
帳面金額	\$ 59,297	\$ (1,758)	\$ —	\$ (1,305)	\$ 56,234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餘額	備註
電腦軟體	\$ 52,847	\$ 66,725	\$ (57,065)	\$ —	\$ 62,507	
帳面金額	\$ 52,847	\$ 66,725	\$ (57,065)	\$ —	\$ 62,507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44,95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廿二)
預付設備款		\$ 432,102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假扣押擔保金	\$ 80,550	
	租賃車保證金	25,269	
	房屋押金	12,288	
	營業秘密執行費及費用	7,895	
	其他	1,463	每一零星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金額 5%
	小計	<u>127,465</u>	
其他遞延費用	辦公室裝潢	42,739	
	什項設備	77,847	
	水電工程	122,416	
	停車場整修	105	
	其他	608	
	小計	<u>243,715</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	10,000	
合 計		<u>\$ 381,180</u>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臺灣土地銀行 -東新竹分行	擔保借款		\$ 500,000	114/12/24- 115/03/24	1.85%	\$ 800,000	土地 (中和街 155.153.151 號)-98,189 千元 土地(嘉仁街宿舍)-48,996 千元 土地(新埔鎮仰德段)-220,594 千元 建築物(中和街 155.153.151 號)-134,704 千元 建築物(嘉仁街宿舍)-32,183 千元 建築物(路竹一路 7 號)-65,719 千元 建築物(犁頭山段 988 號)-70,002 千元 建築物(路竹一路 5 號)-173,973 千元	
第一商業銀行 -竹科分行	信用借款		290,000	114/12/17- 115/03/17	1.85%	\$ 290,000		
	擔保借款		260,000	114/12/17- 115/03/17	1.85%	\$ 260,000	土地(中和街 129 號)-80,065 千元 建築物(中和街 129 號)-196,095 千元	
彰化銀行- 城內分行	信用借款		300,000	114/12/26- 115/03/26	1.85%	\$ 300,000		
合計			<u>\$ 1,350,000</u>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u>一般廠商</u>			
台灣國際住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性質	\$ 62,842	
其他	營業性質	1,212,042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金額 5%
合計		<u>\$ 1,274,884</u>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應付設備款		\$ 465,976
其他應付款項-非關係人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55,712
	其他(均小於5%)	436,306
應付費用小計		1,592,018
應付員工酬勞	114年分紅費用化	341,842
短期員工福利	114年員工福利	70,230
合 計		\$ 2,004,090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債準備-流動及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暫估維修保固成本	\$ 20,034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一般客戶	\$ 1,067,449	
其他流動負債			
暫收款		\$ 6,208	
代收款		19,206	
其他預收款		622	
合計		\$ 26,036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借 款 金 額			契約期間	利率	抵押或擔保
		一年內到期部份	一年後到期部份	合 計			
彰化銀行-城內	利息部分每月 26 日繳納， 自第 4 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	\$ 16,016	\$ 629,164	\$ 645,180	112.07.26 ~132.07.26	2.005%	土地(泰和段)-323,119 千元 建築物(泰和段)-700,151 千元 土地(湖口鄉中興段)-734,140 千元
富邦銀行-總行	利息部分每月 17 日繳納， 自第 3 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	-	300,000	300,000	114.02.17 ~121.02.17	1.847%	
富邦銀行-總行	利息部分每月 19 日繳納， 自第 3 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	-	207,000	207,000	114.05.19 ~121.02.17	1.847%	
富邦銀行-總行	利息部分每月 31 日繳納， 自第 3 年起，本金按月平均攤還。	-	200,000	200,000	114.07.31 ~121.02.17	1.847%	
合計		\$ 16,016	\$ 1,336,164	\$ 1,352,180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債準備-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保固之長期負債準備	暫估維修保固成本	\$ 1,6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07,65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六(廿二)
其他非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	房屋押租保證金等	\$ 1,513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淨額			
晶圓探針卡(含維修)	31,899,486 針	\$ 8,761,518	
半導體設備(含維修)	1,011 台	2,570,919	
其他(均小於 5%)		295,190	
合 計		<u>\$ 11,627,627</u>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金	額
目	小	計
項	小	計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商品		\$ 399
加：本期進貨		2,246
加：本期原物料及半成品轉入		580,823
減：轉至研究費用-消耗原物料		(2)
期末商品		(249)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小計		<u>583,217</u>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本期耗用原料		
期初原料	919,632	
加：本期進料淨額	2,634,186	
本期物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轉入	6,452,124	
消耗性、報廢固資、預付設備款轉入	14,689	
減：轉至固定資產及費用	(25,972)	
原料轉買賣	(195,888)	
轉出至物料	(125)	
期末原料	<u>(1,121,949)</u>	8,676,697
本期耗用物料		
期初物料	226,265	
加：本期進料	919,489	
原料轉入	125	
減：轉至費用	(184,920)	
物料轉買賣	(10,909)	
期末物料	<u>(392,700)</u>	557,350
直接人工		1,336,449
製造費用		<u>1,990,019</u>
製造成本		12,560,515
加：期初在製品		696,469
期初半成品		470,715
半成品進貨		3,790
減：半成品轉買賣		(374,026)
轉至原料		(6,144,480)
轉至固定資產及費用		(129,290)
期末半成品		(613,480)
期末在製品		<u>(1,067,544)</u>
製成品成本		5,402,669
加：期初製成品		1,506,031
本期進料		144
減：轉至原料		(307,644)
轉至固定資產及費用		(79,262)
期末製成品		<u>(1,921,073)</u>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小計		4,600,865
其他營業成本		228,811
營業成本合計		<u>\$ 5,412,893</u>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間接人工		\$ 441,968	
折舊		431,619	
間接材料		216,395	
什費		154,424	
水電瓦斯費		154,018	
加班費		119,520	
保險費		119,176	
其他		352,899	每一零星餘額均未超過本 項目金額 5%
合計		<u>\$ 1,990,019</u>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薪資支出		\$ 267,407	
佣金支出		93,448	
什費		256,712	
其他		194,401	每一零星餘額均未超過本 項目金額 5%
合計		<u>\$ 811,968</u>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薪資支出		\$ 383,013	
什費		74,452	
折舊		47,721	
勞務費		49,752	
其他		124,402	每一零星餘額均未超過本
合計		<u>\$ 679,340</u>	項目金額 5%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薪資支出		\$ 625,367	
技轉費		58,400	
消耗原物料		137,983	
折舊		66,412	
其他		276,021	每一零星餘額均未超過本
合計		<u>\$ 1,164,183</u>	項目金額 5%

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臺省財證字第 1150487 號

會員姓名：(1) 巫貴珍

(2) 陳燦煌

事務所名稱：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3號2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76942348

事務所電話：(02)27510306





委託人統一編號：89647050

會員證書字號：(1) 臺省會證字第 2053 號

(2) 臺省會證字第 386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3 月 28 日